

证券代码：600312

证券简称：平高电气

公告编号：2023-015

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3 年 04 月 18 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河南省平顶山市南环东路 22 号公司本部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5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671,286,358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9.4712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的召开及议案表决合法有效。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李俊涛主持会议。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出席 9 人；
-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 3、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刘湘意出席了会议；副总经理杨保利、李旭、李文艺、王军伟、宋松民，财务总监李海峰列席会议。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 1、 议案名称：公司 2022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算执行情况及 2023 年预算安排情况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111,904,135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二) 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 2.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提前换届暨选举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	是否当选
2.01	李俊涛	636,273,497	94.7842	是
2.02	朱琦琦	636,281,397	94.7853	是
2.03	徐光辉	636,281,397	94.7853	是
2.04	赵建宾	636,281,397	94.7853	是
2.05	樊占峰	636,281,397	94.7853	是
2.06	雷明	636,281,397	94.7853	是

- 3.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提前换届暨选举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	是否当选
3.01	吕文栋	636,281,397	94.7853	是
3.02	吴翊	636,281,397	94.7853	是
3.03	何平林	636,281,397	94.7853	是

4.00 关于公司监事会提前换届暨选举第九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	是否当选
4.01	宋晗光	636,281,397	94.7853	是
4.02	王永磊	636,281,397	94.7853	是

(三)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1	公司 2022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算执行情况及 2023 年预算安排情况的议案	111,904,135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2.01	李俊涛	76,891,274	68.7117				
2.02	朱琦琦	76,899,174	68.7187				
2.03	徐光辉	76,899,174	68.7187				
2.04	赵建宾	76,899,174	68.7187				
2.05	樊占峰	76,899,174	68.7187				
2.06	雷明	76,899,174	68.7187				
3.01	吕文栋	76,899,174	68.7187				
3.02	吴翊	76,899,174	68.7187				
3.03	何平林	76,899,174	68.7187				
4.01	宋晗光	76,899,174	68.7187				
4.02	王永磊	76,899,174	68.7187				

(四)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议案 1 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中国电气装备集团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根据表决结果，本次股东大会所有议案均获得通过。

三、 律师见证情况

1、 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众天律师事务所

律师：王半牧、鞠慧颖

2、 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众天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和召集人资格、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等事宜均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其他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19日